

## 高雄醫學大學通識與生命教育協奏曲—生命教育攝影比賽規定

- 一、宗旨：鼓勵高醫學子用鏡頭觀察並呈現深刻的生命情態與故事，使其照見生死面目、關懷萬物生態等，期使在選擇拍攝題材的體驗過程裡，同時有所觀想、省思而達到生命教育的目的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高雄醫學大學通識教育中心
- 三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學生
- 四、比賽規定：
  - (一)限個人創作，主題如宗旨，題目自訂。
  - (二)無須裝裱、不得翻拍拷貝、禁用網路圖庫素材。
- 五、參加作品格式及繳交：
  - (一)作品以正片、負片或數位格式拍攝皆可，照片規格至少 800 萬畫素以上。
  - (二)填具報名表並寄送照片電子檔至 [chiapei@kmu.edu.tw](mailto:chiapei@kmu.edu.tw) 信箱，主旨請載明生命教育攝影比賽。
  - (三)收件日期自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31 日 23 時 59 分止。
- 六、評選方式：
  - (一)聘請 3 位校外學者專家擔任評審。
  - (二)若有重覆得獎者，僅取最高名次的作品 1 件。
- 七、評分標準：
  - (一)內涵意境請簡短說明(200 字內)60%。
  - (二)創意表現 40%。
- 八、獎勵方式：選出 20 名優秀作品，得獎學生各頒發獎金暨獎狀一紙。
- 九、注意事項：
  - (一)參賽作品稿件上請勿書寫或印有作者姓名及任何記號，若違反此規定，將不列入評選。
  - (二)參賽作品嚴禁抄襲、一稿數投。若發生上述相關情事，主辦單位可取消其參賽資格；若已獲獎，可追回所有獎勵，其衍生之法律問題，由當事人自行負責。
  - (三)主辦單位具有出版或公開展覽所有參賽作品之一切權利，且作品若結合大會活動，設計系列文宣品，展示於媒體通路、各相關網站等，則不另支付稿費及版稅。